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

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主承销商：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期：2017年5月31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中的总资产为 7,263,341.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831,846.1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9.65%（资产合计、负债合计均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数额）；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04,059.77 万元、204,469.03 万元和 135,292.93 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47,940.58 万元，不少于本次公司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

二、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2.82 亿元、13.10 亿元及 -86.64 亿元，呈现下降的趋势。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证券行业受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可能发生较大幅度波动，经营性现金流可能为负，从而对本次债券的偿付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三、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61%、76.23% 及 69.65%，此次发行 24 亿元公司债券后，2016 年末模拟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将达到 70.81%，可能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 2,203,088.65 万元，占公司资产比例为 30.33%，其中股票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 118,788.77 万元，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整体规模的 5.39%；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 1,257,496.30 万元，占公司资产比例为 17.31%，其中归属于股票质押标的为 621,164.45 万元，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整体规模的 49.40%。2016 年以来，A 股二级市场整体表现低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呈现缩水现象，同时，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标的的范围较大，存在一定的风险。

五、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63 亿元，净利润 20.45 亿元。2016 年，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 35.73 亿元，净利润 13.53 亿元。公司经营收入主要来源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其主要包含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以及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自 2016 年以来股市整体表现不活跃，波动加剧，市场成交量缩水较大，相较 2015 年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出现较大幅

度的缩减，导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相应减少，经营业绩下滑，可能会对本次债券的偿付产生一定影响。

六、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能否按期足额兑付完全取决于公司的信用。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则可能使本次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

七、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发行人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任何负面变化。若出现任何影响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资信评级机构可能调低发行人信用级别或本次债券信用级别，进而会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八、我国资本市场受整体经济发展情况、宏观经济政策、国际经济环境、行业监管政策和投资心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周期性。目前我国证券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自营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等，对资本市场的长期发展和短期行情均存在较强的依赖性，由此呈现的经营业绩也具有较强的波动性。考虑到公司各项主要业务收入情况与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周期性变化、行业监管政策等因素密切相关，若未来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处于较长时间的不景气周期或市场短期出现剧烈不利波动，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盈利情况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九、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市场利率变动将直接影响债券的投资价值。由于本次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次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十、本次债券发行完毕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及标准券折扣系数取值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版）》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仅主体评级和债项评级均为 AA 及以上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公司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以上或其他经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书面认定允许进入回购质押库的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才能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如果发行人主体评级和本次债券债项评级发生调整下降或公司经营利润大幅下滑导致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少于公司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将导致本次债券无法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另外，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次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次债券在上交所上市后本次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次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次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次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十一、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本公司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即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示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以及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在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公司聘任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十二、投资者购买本次债券，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证券监管管理机构对本次债券发行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次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十三、为保证财务数据的有效性，发行人已将募集说明书中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由 2016 年 9 月末更新至 2016 年 12 月末。发行人自领取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之日起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止，没有发生影响发行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及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应予披露的事项。

十四、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对本次债券作出核准批复。由于本期债券发行日及起息日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债券名称变更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名称变更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其他相关申请文件对发行人本次拟发行的债券所涉相关事宜仍然适用并持续有效。由于本期债券发行跨年，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期债券发行日、起息日、兑付日等年份表述相应递延。

十五、本期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 3 年期品种，品种二为 5 年期品种。两个品种之间可以双向回拨，回拨比例不受限制，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权。本期债券具体期限品种由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行情于本期债券发行公告前确定。

十六、2016年12月6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3月7日，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合规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同日，发行人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2017年3月8日，

发行人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增补监事的议案》；2017年4月21日，发行人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日，发行人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印建民辞去公司董事的信息。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类型	变更前成员	变更后成员	变更原因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	魏庆华、谭世豪、印建民、屠旋旋、秦斌、丁源、宁静	魏庆华、谭世豪、屠旋旋、秦斌、江月明、邵晓怡、张震	换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	朱武祥、韩建旻、钟伟、李健	朱武祥、韩建旻、郑振龙、张伟	换届
监事会成员	许向阳(监事会主席)、吴桥辉、罗小平、杜彬、刘天	许向阳(监事会主席)、吴桥辉、罗小平、杜彬、郝洁、叶淑玉	换届
高级管理人 员	魏庆华(董事长兼总经理)、许学礼(副总经理、合规总监)、银国宏(副总经理)、孙小庆(副总经理)、刘亮(董事会秘书)、张军(首席风险官)、陈海(副总经理)	魏庆华(财务负责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学礼(副总经理、合规总监)、银国宏(副总经理)、孙小庆(副总经理)、刘亮(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军(首席风险官)、陈海(副总经理)	—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虽然发生上述变更，但多数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系第三届成员连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董事长、总经理未发生变更，发行人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 录	9
释 义	10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2
第二节 发行人资信状况	21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5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69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3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东兴证券、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东兴期货	指	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东兴投资	指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东兴资本	指	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兴成长投资	指	深圳东兴成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兴博发	指	石河子东兴博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兴财富	指	东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香港	指	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东策盛	指	上海东策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铝股份	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盛	指	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	指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新联合投资	指	福建新联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高速	指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泰禾集团	指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投资	指	北京永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方正和生	指	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诚通控股	指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宝矿业	指	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源纺织	指	福建省长乐市长源纺织有限公司
泰禾投资	指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
西博思投资	指	西博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永润投资	指	上海永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业信托	指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国际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适用法律法规规定的任何其他本次债券的登记机

		构
国金证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本次公司债券、本次债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偿债资金专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专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章程》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最近一期	指	2016 年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中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2,757,960,657 元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28 日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亮

联系电话：010-66555229

传真号码：010-66555221

互联网网址：<http://www.dxzq.net>

电子信箱：dqrzq@dxzq.net.cn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证券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4 月 22 日）；保险兼业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2015年6月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境内、境外债务融资及授权的议案》，公司可以发行包括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在内的多种融资工具补充资金，债务融资工具总规模（以待偿还余额计算）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监管规定所规定的风险控制指标标准”即可，融资期限不超过10年。

2015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在股东大会审议框架范围内，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公司债务融资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期限、融资利率、发行方式、分期发行、聘请中介机构等内容。

2016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43期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请示。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 债券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

(二) 债券规模：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本次债券一次性发行；

(三)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3年期品种，品种二为5年期品种。两个品种之间可以双向回拨，回拨比例不受限制，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权。本期债券具体期限品种由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行情于本期债券发行公告前确定；

(四) 票面利率：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存续期内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协商确定；

- (五)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六) 债券形式：本公司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公司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
- (七) 认购形式：投资者应以现金形式认购本公司债券；
- (八) 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按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九) 起息日：2017年6月15日；
- (十) 付息日：3年期品种为自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6月15日，5年期品种为自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6月1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十一) 兑付日：本公司债券3年期品种的兑付日为2020年6月15日，5年期品种的兑付日为2022年6月1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十二) 计息期限：本公司债券3年期品种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4日止，5年期品种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14日止；
- (十三) 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 (十四) 担保条款：本公司债券无担保条款；
- (十五) 发行方式：本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十六) 发行对象：本次债券向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十七)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代销方式承销；

(十八) 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511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二十) 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十一) 登记、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十二)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营运资金；

(二十三) 上市和交易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十四) 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相关机构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十五)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住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联系人：刘亮

电话：010-66555229

传真：010-66555221

（二）承销团

1、主承销商

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人：周军、谌超、刘彦明、曹现伟、李子新、金颖琦

电话：021-61036972

传真：021-68826800

2、分销商

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19 层

联系人：高子航

电话：0371-65585033

传真：0371-65585639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电话：010-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律师：曹一然、刘雅婧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顾仁荣、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经办会计师：王需如、刘涛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电话：010-85171818

传真：010-85171273

经办人：张祎、高永亮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人：周军、谌超、刘彦明、曹现伟、李子新、金颖琦

电话：021-61036972

传真：021-68826800

（七）募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负责人：韩京考

营业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一层

联系人：王雪峰

电话：010-66026051

传真：010-66026352

（八）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交易场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九）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聂燕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021-68870587

传真：021-58754185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间股权关系或重大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

利害关系。

六、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认购人和受让人及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 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 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并由发行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511 号)，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 评级观点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作为国内综合性上市券商之一，具备较为完整的证券业务板块以及多元化经营的发展模式，整体竞争实力较强；公司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力雄厚，对公司支持力度较大。同时，随着证券市场的波动，公司积极调整发展战略，投资银行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态势较好。

联合评级同时也关注到经济周期变化、国内证券市场波动以及相关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之一的经纪业务，受市场行情波动的影响较大。

近年来，公司完成 A 股上市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得到大幅增强，有力支撑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未来随着资本市场的持续发展和公司业务的稳步推进，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有望进一步提升，整体竞争实力将进一步增强。联合评级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次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评级认为，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二) 优势

- 1、公司是国内综合性券商之一，资本实力较强，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
- 2、作为中国东方集团内部重要的战略组成部分，公司可以充分共享中国东方及其下属公司范围内的产品、客户、渠道、资金等方面资源，并能够给予公司较强的资本支持。
3. 近年来，公司完成 A 股上市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得到增强，有力支撑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

(三) 关注

- 1、经济周期变化、国内股票市场波动及相关监管政策的变化等因素对证券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值得关注。
- 2、目前作为公司重要收入来源的经纪业务和自营业务，受市场行情波动的影响较大。
- 3、2015 年以来，公司共收到 6 份监管措施决定（含行政处罚等监管措施），并在 2016 年分类评级中降为 BB 级，合规管理方面仍有待加强。

(四)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东兴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评级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联合评级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时间不晚于在联合评级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三、公司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本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银行授信额度 792 亿元，已使用额度 50.2 亿元，为公司通过同业拆借市场及时融入资金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报告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违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发生违约情况。

（三）报告期借入债务以及偿还情况

1、借入和偿还次级债的情况

（1）借入和偿还次级债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借入次级债务的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偿还的次级债务。

(2) 发行次级债券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次级债券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利率	备注
13 东兴 01	123413	6.60	2013-11-27	3 年	6.50%	已兑付
13 东兴 02	123390	4.50	2014-03-10	3 年	7.30%	已兑付
13 东兴 03	123387	3.90	2014-03-24	3 年	7.30%	已兑付
14 东兴 01	123286	5.00	2014-12-17	2 年	6.50%	已兑付
15 东兴 01	123075	50.00	2015-05-19	3 年	5.68%	存续期内
16 东兴 02	135657	20.00	2016-07-21	3+2 年	3.68%	存续期内

2、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利率	备注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6.00	2013-09-26	90 天	5.20%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5.20	2013-11-11	90 天	6.00%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5.00	2013-11-27	90 天	6.30%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6.00	2014-01-17	90 天	6.05%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6.00	2014-02-21	90 天	5.23%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6.00	2014-03-13	90 天	4.90%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6.00	2014-05-22	90 天	4.70%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	8.00	2014-06-10	90 天	4.50%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	6.00	2014-07-10	90 天	4.48%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	10.00	2014-08-27	90 天	4.75%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	10.00	2014-12-19	90 天	6.19%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0	2015-01-28	90 天	4.95%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5.00	2015-03-26	90 天	5.03%	已兑付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13.00	2015-05-11	90 天	3.50%	已兑付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违约的情况。

3、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利率	备注
2014 年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20.00	2015-04-07	2+2 年	4.89%	存续期内
2016 年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28.00	2016-01-13	3+2 年	3.03%	存续期内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债券本息兑付违约的情况。

4、发行境外美元债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境外发行美元债 3 亿美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利率	备注
DONGXIN G VOYAGE CO LTD	DXSECU 2 1/4 09/27/19	3 亿美元	2016-9-27	3 年	2.25%	存续期内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子公司不存在境外美元债本息兑付违约的情况。

5、借款及归还的情况

2012 年，东兴投资与中国东方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三方签订委托贷款合同，执行期限自 2012 年 7 月 2 日至 2015 年 7 月 1 日。合同约定委托贷款额度为 75 亿元，在额度内由中国东方向东兴投资提供委托贷款，借款利率根据市场价格每年进行调整。2015 年 7 月，东兴投资与中国东方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三方续签委托贷款协议，执行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2 日至 2018 年 7 月 1 日，委托贷款额度为 75 亿元，借款利率参考市场价格制定。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东方通过委托贷款提供给东兴投资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6.40 亿元。2014 年至 2016 年对应的借款利息分别为 28,597.50 万元、26,797.89 万元及 19,181.20 万元。

6、同业资金拆借及归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以同业拆借方式拆入多笔资金，并按约定及时偿还了本金并支付了拆借利息，未发生延期支付或违约的情况。

（四）业务违约情况

公司经营规范，风险管理能力突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业务违约情况。

（五）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本公司的累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72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总额 183.55 亿元的比例为 39.23%。

四、报告期主要偿债能力财务指标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总资产(亿元)	726.33	731.97	426.07
总负债(亿元)	542.78	596.02	351.72
全部债务(亿元)	309.72	362.48	208.14
股东权益(亿元)	183.55	135.95	74.35
营业总收入(亿元)	35.73	53.63	25.98
利润总额(亿元)	16.39	25.30	13.20
净利润(亿元)	13.53	20.45	10.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13.53	20.45	10.4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6.64	13.10	92.8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5.75	-112.43	-18.7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8.82	142.22	12.22
流动比率	2.15	1.19	0.91
速动比率	2.15	1.19	0.91
资产负债率(%)	69.65	76.23	76.61
债务资本比率(%)	62.79	72.72	73.68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30	4.60	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5	17.03	15.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3	17.02	14.84
EBITDA(亿元)	36.20	48.00	22.3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2	0.13	0.11
EBITDA 利息倍数	1.90	2.17	2.58
利息保障倍数	1.86	2.14	2.52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到期借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全部债务=期末短期借款+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拆入资金+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期末长期借款+期末应付债券
- (2)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 (3) 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 (4) 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5)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股东权益)

(6) 总资产报酬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 其中：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

(7) 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8) 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9) EBITDA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0)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计利息

(12) 到期借款偿还率=实际借款偿还额/应偿还借款额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61%、76.23% 及 69.65%，呈现下降的趋势，能够有效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

近三年发行人 EBITDA 呈波动性增长趋势，分别为 22.37 亿元、48.00 亿元及 36.20 亿元，EBITDA 的增长有效提高了利息偿付的保证能力。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近三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91、1.19 及 2.15，保持正常水平且逐年上升，短期偿债能力维持在比较稳定的水平。

综合以上分析，并考虑到公司较高的行业地位及良好的股东背景，公司对本期债券的偿还能力较强。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中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 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2,757,960,657 元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28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441G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亮

联系电话：010-66555229

传真号码：010-66555221

互联网网址：<http://www.dxzq.net>

电子信箱：dqrzq@dxzq.net.cn

所属行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J67 资本市场服务；《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J67 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证券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4 月 22 日）；保险兼业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

2006 年 9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风险办[2006]255 号《关于资产管理公司新设证券公司有关意见的复函》，同意中国东方控股或参股设立证券公司的方案，中国东方原有的资产管理范围内的证券承销和上市推荐业务一并转移至新公司。

2007 年 2 月 2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机构字[2007]53 号《关于同意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同意中国东方与中铝股份、上海大盛以发起设立的形式设立东兴证券，注册资本为 150,400 万元。

2007 年 3 月 6 日，财政部出具财金[2007]14 号《财政部关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发起设立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中国东方动用 15 亿元资本金，以货币出资方式发起设立东兴证券。

2007 年 4 月 3 日，中国银监会出具银监复[2007]148 号《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发起设立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中国东方出资人民币 15 亿元发起设立东兴证券。

根据浙江天健会计师浙天会验[2007]第 5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7 年 6 月 19 日止，东兴证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 150,4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等议案。

2008 年 5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08]665 号《关于核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核准东兴证券开业，注册资本为 150,400 万元。

2008 年 5 月 28 日，东兴证券取得国家工商总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000000000416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50,400 万元。

2011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1 年度增资扩股的议案》，该次增资扩股实际发行股份共计 5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65 元。

2011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1]1727 号《关于核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50,400 万元增加至 200,40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1 日，中瑞岳华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 24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实际收到各股东缴纳的出资额 182,5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进行出资。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400 万元，实收资本（股本）为 200,40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4 日，国家工商总局核准本公司上述增资扩股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核发注册号为 1000000000416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2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1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5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9.97%）。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东兴证券”，证券代码“601198”，本次发行的 50,000 万股股票于 2015 年 2 月 26 日起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50,400 万股。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2 号）。

2016 年 9 月 27 日，公司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股数为 253,960,657 股，非公开发行股份分别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2016 年 10 月 17 日完成股份登记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757,960,657 股。

公司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0935441G）。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7,41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600,484	52.74	1,454,600,484	无	-	国有法人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119,989,367	4.35	119,989,367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96,973,366	3.52	96,973,366	无	-	国有法人
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530,568	3.36	42,530,568	质押	90,530,568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永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435,000	1.79	0	质押	43,721,7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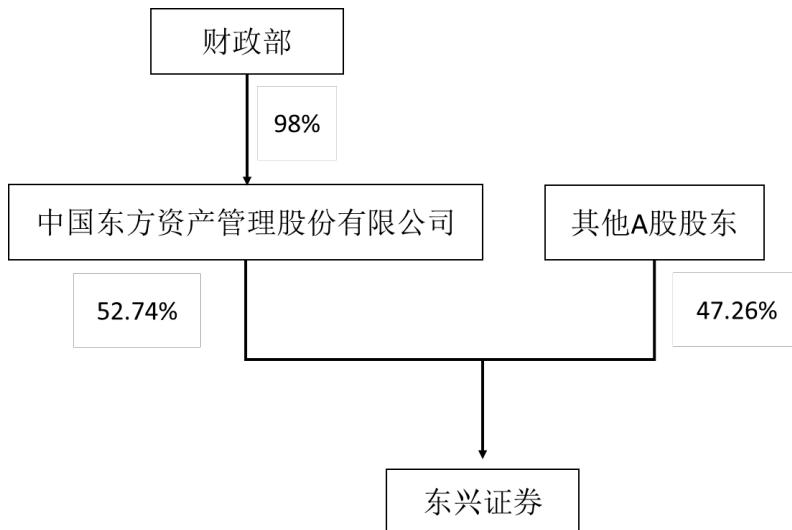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48,426,150	1.76	48,426,150	无	-	其他
福建新联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2,530,568	1.54	42,530,568	质押	42,53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23	0	质押	3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594,222	1.04	0	无	-	国有法人
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76,100	0.98	0	质押	25,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北京永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4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435,000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
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594,222	人民币普通股	28,594,222
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76,100
魏卓夫	2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0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盛锦 3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36,706	人民币普通股	16,136,706
福建省长乐市长源纺织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125,576	人民币普通股	8,125,57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与其他前十大股东均不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名称已变更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完成改制及更名的公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国东方持有本公司股份1,454,600,48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74%，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东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1999年10月27日

法定代表人：吴跃

住所：北京市阜成门内大街410号

注册资本：5536278.6326万元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破产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业务；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国东方总资产为8,233.08亿元，净资产为948.53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实际控制人

财政部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98%的股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主管国家财政收支、税收政策等事宜的宏观调控。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任职资格批复文件
魏庆华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2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08]47 号
谭世豪	副董事长	2012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2]76 号
秦斌	董事	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6]6 号
江月明	董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0]73 号
邵晓怡	董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7]1 号
屠旋旋	董事	2013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07]89 号
张震	董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07]87 号
朱武祥	独立董事	201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1]139 号
韩建旻	独立董事	201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1]140 号

郑振龙	独立董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6]89 号
张伟	独立董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6]95 号
许向阳	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6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1]77 号
叶淑玉	监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7]3 号
吴桥辉	监事	201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1]136 号
罗小平	监事	201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1]137 号
郝洁	职工监事	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7〕6 号
杜彬	职工监事	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4〕169 号
许学礼	副总经理、合规总监	2009 年 2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08]59 号、 京证监机构字[2008]138 号
银国宏	副总经理	2011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机构字[2011]31 号
孙小庆	副总经理	2012 年 6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2]26 号
刘亮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3]184 号
张军	首席风险官	2015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5]90 号
陈海	副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	京证监许可[2016]23 号

注：上述人员任职时间以董事会聘任日期与任职资格批复日期的孰后者为准。有两项及以上职务的，任职日期为担任第一项职务的日期。

五、公司主要的控股、参股公司及企业情况

(一) 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1,800 万元，东兴证券持有其 100%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东兴期货总资产 150,841.32 万元，净资产 38,161.46 万元；2016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984.50 万元，利润总额 2,523.28 万元，净利润 1,884.32 万元。

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二)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东兴证券持有其 100%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东兴投资总资产 462,934.73 万元，净资产 45,059.89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5.92 万元，利润总额 -745.32 万元，净利润 -548.08 万元。

主营业务：对金融产品的投资、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以上均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五金产品、日用品、机械产品、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玻璃制品、冶金材料、煤炭、焦炭、沥青、木材、汽车配件、矿产品（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制品、纺织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贵金属材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贵金属制品（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珠宝饰品、饲料、农产品的批发和零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东兴证券 201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金融产品投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金融产品投资子公司，东兴证券出资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决定分批次注资的具体事宜。2016 年 11 月，公司完成向东兴投资第二批注资人民币 2 亿元的相关工作。东兴投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0,000 万元。

(三) 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东兴证券持有其 100%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东兴资本总资产 22,685.37 万元，净资产 21,977.62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1.14 万元，利润总额 504.03 万元，净利润 342.86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顾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财务顾问服务。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直接投资子公司东兴资本增资人民币 2 亿元，进一步增强东兴资本的综合竞争实力和盈

利能力。2017 年 4 月，东兴资本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0,000 万元。

(四) 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港币 30,000 万元，东兴证券持有其 100%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东兴香港总资产 286,945.34 万元(人民币，以下同)，净资产 30,738.37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74.03 万元，利润总额 902.95 万元，净利润 651.24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香港证监会核准的第 1 类(证券交易)、第 4 类(就投资提供意见)、第 6 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第 9 类(资产管理)及香港放债人牌照。

六、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的经营分部主要包括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另类投资业务、信用业务及其他业务。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442.09	63.09%	366,863.31	68.41%	147,524.40	56.7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6,253.22	29.74%	244,086.66	45.51%	104,299.88	40.1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3,142.65	23.27%	70,435.66	13.13%	22,787.29	8.7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1,624.46	8.85%	49,683.51	9.26%	18,721.23	7.21%
利息净收入	-38,786.19	-10.85%	-31,939.86	-5.96%	-9,465.22	-3.64%
投资收益	180,248.63	50.45%	189,702.43	35.37%	121,944.61	46.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853.32	-2.76%	11,399.35	2.13%	-354.15	-0.14%
汇兑收益	72.44	0.02%	44.47	0.01%	3.35	0.00%
其他业务收入	192.11	0.05%	231.10	0.04%	124.43	0.05%
合计	357,315.76	100.00%	536,300.81	100.00%	259,777.41	100.00%

(二) 经纪业务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14.75亿元、36.69亿元及22.54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6.79%、68.41%及63.09%。公司报告期内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来自经纪业务。本公司报告期内，经纪业务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15%、45.51%及29.7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63家证券营业部，其中33家营业部分布在福建省内，30家营业部分布在全国其他20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形成了以福建地区为主、遍布全国主要中心城市的经纪业务格局。

交易佣金是本公司经纪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2002年5月以来，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对证券交易佣金费率实行设定最高上限并向下浮动的政策影响，近年来证券市场经纪业务佣金费率持续下滑，导致公司佣金率也随着市场整体水平的下滑而出现下降，进而影响到公司收入水平。为了积极应对市场佣金费率水平的下降，公司采取创建增值服务等一系列措施来提高竞争力，稳定佣金率水平，实现收入多元化。

公司根据市场细分状况，针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群体，提供差异化服务，按照客户享受的服务内容和资产收益情况，实行差别化的增值服务收费。其中，服务内容既包括投资咨询服务，也包括增值服务创新和产品创新服务。公司在对客户细分的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针对不同类别客户，推荐不同的金融产品，

在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的同时实行差别化的增值服务收费，丰富公司的产品收入结构。公司同时加大投资顾问队伍的培育，在公司研究及技术平台的支撑下，打造东兴证券“金海棠财富管家”的服务品牌，改变以往靠单一通道收费的现状，通过服务收费方式，提高增值服务收入的比例。

公司通过大力发展非通道业务，改善经纪业务收入结构。公司通过加大基金代销力度和金融产品开发销售力度，加强与基金公司、QFII、保险公司等机构投资者的合作；凭借控股股东兴期货的优势，积极发展 IB 业务，进一步推进业务创新，通过加快取得其他创新业务资格等一系列措施，提升非通道类业务收入占比，逐步改善证券经纪业务收入结构。

（三）投资银行业务

本公司以打造“精品投行”为战略，秉承“诚信、尽责、创新、求精”的理念，投资银行业务主要面向国内具有发展潜力的中小型和创新型企业，为企业提供证券保荐承销、财务顾问等服务，形成了立足北京、上海和深圳，服务全国的业务平台。2016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8.49 亿元。

本公司于 2009 年 1 月取得保荐机构资格，报告期内，受证券市场整体融资规模波动影响，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的证券主承销业务规模分别为 44.91 亿元、286.88 亿元及 611.55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分别为 6,478.72 万元、39,296.78 万元及 57,760.48 万元。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传统的改制、并购重组财务顾问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创新型投融资顾问服务，有效的开拓了业务范围。未来公司将继续执行“精品投行”的战略，力争实现投资银行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

（四）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秉持稳健的价值投资理念，挖掘优秀企业，优化持仓组合；重视实地调研，通过实地考察研究和分析讨论，有效挖掘价值被低估的企业和控制个体的研究风险。同时，公司通过投资债券产品优化公司投资组合配置，有效降低了资本

市场波动风险，提高了自营业务投资收益的稳定性。

公司的自营业务一直秉持稳健的价值投资理念。其中，证券投资部的权益类自营业务以价值发现为主要业务定位，注重上市企业的基本面研究，结合行业政策及宏观经济的发展态势，选择市场拐点进行投资操作。在风险管理层面通过集体决策、组合投资、套期保值、信息化管理等方式有效防范各类自营业务风险；固定收益部则在系统研究和科学决策的基础上坚持稳健经营的投资理念，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产品，获取票息收入和交易价差收入，为公司创造持续的低风险自营投资收入。

（五）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业务的正式批复。

1、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是证券公司接受单一客户委托，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通过专门账户管理客户委托资产的活动。委托人包括自然人、法人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委托资产为货币资金或股票、债券等非现金类金融资产。对于非现金类金融资产，由定向资产管理人评估后决定是否接受客户的委托。

2、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为公司同时接受多个客户委托，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将客户资产交由取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的资产托管机构托管，通过专门账户为客户管理委托资产的活动。

（六）研究业务

本公司研究业务涵盖了市场、宏观策略、行业、公司等研究领域，突出差异化及中小市值公司研究。区别于常见的研究力量均衡配置的思路，公司研究业务重点覆盖高成长的中小市值公司，突出覆盖“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新型消费品及新型服务业”等领域的上市公司。公司以中小市值公司研究为依托，不断提升整体研究水平，在 2016 年水晶球最佳分析师评选中获得医药行业研究第一名、化工行业研究第二名、农业行业研究第五名和建材行业研究第五名。同时，发行人研究团队为中国东方提供多项内部研究支持服务，积极探索业务模式创新；通过开展针对上市公司的项目咨询服务，实现研究业务首单财务顾问收入，突破了传统卖方服务依靠机构佣金的盈利模式。

（七）信用业务

本公司信用业务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及约定购回业务等资本中介型业务，其中融资融券业务收入为信用业务收入的最主要组成部分。融资融券业务是指向投资者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及相应息费的经营活动。

1、融资融券业务

2012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正式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2012 年 6 月 9 日，公司顺利通过了“两所一司”全网通关测试，并于 6 月 11 日完成了融资融券业务的首笔交易。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自 2012 年 6 月开展以来，积极挖掘潜在客户，提高业务开展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公司的信用账户开户数为 49,197 户。截至 2016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 95.58 亿元。根据万得资讯统计，截至公司 2016 年 12 月末的融资融券余额位于行业第 21 位。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

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获准在上交所及深交所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取得的利息收入分别为 4,051.30 万元、11,751.86 万元及 22,815.56 万元。

3、约定购回业务

约定购回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的交易。

本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2 月及 2013 年 2 月获准在上交所及深交所开展约定购回业务。2014 年公司的约定购回业务余额和取得的利息收入分别为 66.98 万元 26.56 万元。2015 年约定购回业务无新增项目，存量项目逐步被股票质押业务所替代，2015 年 5 月存量业务全部购回，实现利息收入 2.19 万元，2016 年约定购回业务无新增项目。

（八）另类投资业务

发行人于 2012 年 2 月设立东兴投资，注册资本 3 亿元，2016 年增资至 5 亿元，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100%。东兴投资作为公司另类投资业务的主体，主要从事另类投资业务。东兴投资的另类投资业务以主动投资管理为主，其中包括：1、通过投资于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企业权益等产品为企业提供融资类服务，并收取投资收益、财务顾问费等；2、通过认购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企业权益以及直接投资等方式投资于非上市公司股权及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票、证券二级市场、期货衍生品等权益类产品，并为所投资金融产品提供财务（投资）顾问服务，收取投资收益、财务顾问费等；或直接为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产品提供财务（投资）顾问服务并收取财务顾问费等；3、以自有资金开展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通过量化对冲、多因

子等多种投资策略开展权益类投资。东兴投资主要依托自身的优势与相关金融机构合作打造市场投资者认可的金融产品，实现与投资者资金的对接或通过产品再销售的形式实现资金回流，逐步形成以另类投资为主的资产管理业务模式。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第 01030003 号、瑞华审字[2016]第 01460014 号及[2017] 014601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公司完整的财务报表。

二、最近三年财务会计资料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2,864,851,807.48	12,738,174,362.06	10,442,052,523.10
其中：客户存款	8,542,007,725.60	10,594,359,691.46	7,340,316,522.16
结算备付金	4,085,044,840.97	5,922,863,756.41	3,921,387,251.22
其中：客户备付金	3,472,011,922.25	5,122,715,033.62	3,350,612,909.21
拆出资金	-	-	-
融出资金	9,575,902,565.27	12,948,827,474.95	9,150,532,44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09,343,732.05	7,959,656,364.46	1,190,329,175.91
衍生金融资产	51,425,776.16	886,839.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574,962,986.73	6,386,896,155.46	3,401,252,304.87
应收款项	80,131,401.59	96,887,652.68	44,789,632.19
应收利息	781,960,695.55	450,529,125.85	202,723,070.68
存出保证金	624,825,631.08	725,335,027.14	1,017,329,540.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30,886,467.35	25,217,486,026.33	12,740,365,358.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9,366,094.36	-	-
长期股权投资	183,33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63,129,118.61	244,857,952.17	2 48,641,758.38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28,229,555.50	24,393,722.16	21,818,138.95
商誉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2,352,327.39	448,918,715.92	193,302,293.97
其他资产	157,672,192.31	10,865,583.37	12,625,179.99
资产总计	72,633,415,192.40	73,196,578,757.96	42,607,148,670.42
负债:			
短期借款	4,086,972,034.00	4,017,722,034.00	5,03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930,000,000.00	1,000,000,000.00
拆入资金	1,550,000,000.00	1,350,000,000.00	2,43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2,749,870.00	2,177,885.9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34,454,874.94	15,750,389,225.53	10,347,391,368.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2,147,250,372.50	16,020,750,112.86	10,823,434,987.03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62,369,035.62	1,327,626,829.61	684,266,219.99
应交税费	98,700,786.18	204,639,083.30	135,944,490.53
应付款项	337,236,689.79	296,662,476.44	533,141,094.63
应付利息	571,795,649.16	627,378,929.85	121,308,998.91
预计负债	23,403,529.36	15,302,716.00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15,900,440,658.26	12,2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498,123.85	142,122,641.04	146,485,186.99
其他负债	8,935,467,617.24	4,716,789,992.49	1,912,863,269.41
负债合计	54,278,339,240.90	59,601,561,927.05	35,171,835,616.41
股东权益:			
股本	2,757,960,657.00	2,504,000,000.00	2,004,000,000.00

资本公积	9,762,075,296.87	5,304,067,952.90	1,324,75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255,143,785.29	457,120,070.57	423,897,335.02
盈余公积	940,121,434.43	739,148,079.47	394,995,164.76
一般风险准备	1,554,604,717.70	1,271,958,392.98	789,990,329.52
未分配利润	3,558,843,387.53	3,315,533,752.62	2,497,455,807.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318,461,708.24	13,591,828,248.54	7,435,088,637.11
少数股东权益	36,614,243.26	3,188,582.37	224,416.90
股东权益合计	18,355,075,951.50	13,595,016,830.91	7,435,313,054.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2,633,415,192.40	73,196,578,757.96	42,607,148,670.4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73,157,614.34	5,363,008,065.25	2,597,774,148.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4,420,897.46	3,668,633,111.48	1,475,243,981.33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62,532,153.70	2,440,866,581.99	1,042,998,796.54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31,426,493.63	704,356,554.80	227,872,892.3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16,244,584.00	496,835,142.40	187,212,315.00
利息净收入	-387,861,855.51	-319,398,570.07	-94,652,229.37
投资收益	1,802,486,266.94	1,897,024,328.94	1,219,446,101.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8,533,189.66	113,993,508.10	-3,541,504.57
汇兑收益	724,356.67	444,678.08	33,475.76
其他业务收入	1,921,138.44	2,311,008.72	1,244,324.05
二、营业支出	1,938,888,675.94	2,832,981,111.04	1,331,051,973.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646,785.90	350,380,765.52	156,606,366.48
业务及管理费	1,791,216,235.84	2,281,533,827.61	1,122,412,792.88
资产减值损失	62,025,654.20	201,066,517.91	52,032,814.09

其他业务成本	-	-	-
三、营业利润	1,634,268,938.40	2,530,026,954.21	1,266,722,174.93
加：营业外收入	6,622,791.95	4,007,441.67	54,964,535.17
减：营业外支出	2,168,846.59	4,337,057.54	2,016,532.20
四、利润总额	1,638,722,883.76	2,529,697,338.34	1,319,670,177.90
减：所得税费用	285,854,865.21	484,682,002.30	279,072,461.66
五、净利润	1,352,868,018.55	2,045,015,336.04	1,040,597,716.24
其中：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1,352,929,314.59	2,044,690,319.02	1,040,597,699.34
少数股东损益	-61,296.04	325,017.02	16.90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85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85	0.52
七、其他综合收益	-710,669,272.81	33,432,363.87	341,888,250.83
八、综合收益总额	642,198,745.74	2,078,447,699.91	1,382,485,967.07
其中：归属于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0,665,458.73	2,077,921,357.54	1,382,485,950.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3,287.01	526,342.37	16.9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907,573,761.56	6,092,608,610.52	2,466,076,216.20
拆入资金净额	200,000,000.00	-	2,091,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416,336,923.34	6,148,424,881.55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3,389,203,161.60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197,315,125.83	5,691,517,150.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3,479,931.22	3,168,638,701.53	1,935,501,41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0,256,854.38	16,874,899,361.22	18,332,519,662.85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3,817,381,942.52	6,259,866,324.64
代理买卖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3,873,499,740.36	-	-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54,971,574.88	6,318,861,007.76	120,879,308.29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087,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2,528,023,737.88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12,122,598.80	1,800,480,245.47	613,155,03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1,402,482.77	1,088,577,356.15	568,555,57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6,443,677.45	1,041,861,388.99	437,469,19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445,218.66	410,631,907.60	1,051,026,85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3,909,030.80	15,564,793,848.49	9,050,952,29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3,652,176.42	1,310,105,512.73	9,281,567,37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4,528,192.93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2,894,025.21	1,429,316,821.31	1,070,541,292.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10.34	1,959,939.13	244,00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7,497,028.48	1,431,276,760.44	1,070,785,29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610,560,053.40	2,893,545,533.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479,344.53	64,192,277.59	53,391,159.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79,344.53	12,674,752,330.99	2,946,936,69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017,683.95	-11,243,475,570.55	-1,876,151,395.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9,589,792.89	4,473,770,000.00	224,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74,000.00	-	224,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9,250,000.00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560,440,658.51	18,800,000,000.00	7,1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9,4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9,280,451.40	23,873,770,000.00	8,049,654,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90,000,000.00	8,691,707,966.00	6,4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6,994,382.67	960,300,301.20	407,960,671.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6,994,382.67	9,652,008,267.20	6,827,960,67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2,286,068.73	14,221,761,732.80	1,221,693,728.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69,953.72	1,293,245.31	33,475.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8,078,470.02	4,289,684,920.29	8,627,143,179.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61,038,118.47	14,371,353,198.18	5,736,296,59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72,959,648.45	18,661,038,118.47	14,363,439,774.3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497,159,771.80	12,196,582,615.61	9,178,376,592.08
其中：客户存款	7,590,293,808.16	10,116,881,723.59	6,306,335,152.47
结算备付金	4,215,614,697.83	5,914,085,883.55	3,949,581,121.24
其中：客户备付金	3,736,735,369.06	5,149,795,554.82	3,350,612,909.21
拆出资金	-	-	-
融出资金	9,483,573,805.36	12,948,827,474.95	9,150,532,44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4,982,195.02	5,758,336,431.34	519,585,856.01
衍生金融资产	51,422,146.1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40,763,659.74	5,939,414,805.46	2,786,342,304.87

应收款项	126,738,737.13	73,129,119.69	46,167,756.75
应收利息	626,519,266.18	448,429,262.68	195,059,887.08
存出保证金	136,946,173.02	198,275,518.92	343,869,493.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6,716,270.55	18,774,471,265.61	6,293,622,678.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90,576,789.47	738,306,355.56	738,306,355.5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54,757,702.18	239,927,507.76	245,704,293.74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25,623,163.41	21,839,731.36	18,826,053.59
商誉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281,844.25	343,491,200.07	174,828,727.99
其他资产	64,366,553.33	10,836,635.36	12,515,574.74
资产总计	56,298,042,775.43	63,605,953,807.92	33,653,319,138.31
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930,000,000.00	1,000,000,000.00
拆入资金	1,550,000,000.00	1,350,000,000.00	2,43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2,749,870.00	1,574,345.9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69,612,881.44	15,750,389,225.53	10,347,391,368.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345,725,728.02	15,369,540,721.29	9,503,326,996.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08,436,786.11	1,265,639,355.91	610,371,956.06
应交税费	93,579,158.34	272,168,975.25	125,764,055.81
应付款项	316,941,184.37	272,567,882.35	532,621,095.44
应付利息	553,149,607.91	618,040,503.38	111,655,549.67
预计负债	23,403,529.36	15,302,716.00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13,840,000,000.00	12,2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39,339.41	139,525,707.51	65,225,563.49
其他负债	7,025,051.37	2,483,355.00	2,696,214.00
负债合计	38,026,163,136.33	50,187,232,788.15	26,736,052,800.30

股东权益：			
股本	2,757,960,657.00	2,504,000,000.00	2,004,000,000.00
资本公积	9,761,280,999.29	5,298,520,000.00	1,324,75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247,736,795.84	329,648,607.49	195,676,690.45
盈余公积	940,121,434.43	739,148,079.47	394,995,164.76
一般风险准备	1,554,604,717.70	1,271,958,392.98	789,990,329.52
未分配利润	3,505,648,626.52	3,275,445,939.83	2,207,854,153.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股东权益合计	18,271,879,639.10	13,418,721,019.77	6,917,266,338.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6,298,042,775.43	63,605,953,807.92	33,653,319,138.31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497,159,771.80	12,196,582,615.61	9,178,376,592.08
其中：客户存款	7,590,293,808.16	10,116,881,723.59	6,306,335,152.47
结算备付金	4,215,614,697.83	5,914,085,883.55	3,949,581,121.24
其中：客户备付金	3,736,735,369.06	5,149,795,554.82	3,350,612,909.21
拆出资金	-	-	-
融出资金	9,483,573,805.36	12,948,827,474.95	9,150,532,44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4,982,195.02	5,758,336,431.34	519,585,856.01
衍生金融资产	51,422,146.1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40,763,659.74	5,939,414,805.46	2,786,342,304.87
应收款项	126,738,737.13	73,129,119.69	46,167,756.75
应收利息	626,519,266.18	448,429,262.68	195,059,887.08
存出保证金	136,946,173.02	198,275,518.92	343,869,493.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6,716,270.55	18,774,471,265.61	6,293,622,678.7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90,576,789.47	738,306,355.56	738,306,355.5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54,757,702.18	239,927,507.76	245,704,293.74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25,623,163.41	21,839,731.36	18,826,053.59
商誉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281,844.25	343,491,200.07	174,828,727.99
其他资产	64,366,553.33	10,836,635.36	12,515,574.74
资产总计	56,298,042,775.43	63,605,953,807.92	33,653,319,138.31
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930,000,000.00	1,000,000,000.00
拆入资金	1,550,000,000.00	1,350,000,000.00	2,43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2,749,870.00	1,574,345.9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69,612,881.44	15,750,389,225.53	10,347,391,368.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345,725,728.02	15,369,540,721.29	9,503,326,996.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08,436,786.11	1,265,639,355.91	610,371,956.06
应交税费	93,579,158.34	272,168,975.25	125,764,055.81
应付款项	316,941,184.37	272,567,882.35	532,621,095.44
应付利息	553,149,607.91	618,040,503.38	111,655,549.67
预计负债	23,403,529.36	15,302,716.00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13,840,000,000.00	12,2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39,339.41	139,525,707.51	65,225,563.49
其他负债	7,025,051.37	2,483,355.00	2,696,214.00
负债合计	38,026,163,136.33	50,187,232,788.15	26,736,052,800.30
股东权益:			
股本	2,757,960,657.00	2,504,000,000.00	2,004,000,000.00
资本公积	9,761,280,999.29	5,298,520,000.00	1,324,75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247,736,795.84	329,648,607.49	195,676,690.45
盈余公积	940,121,434.43	739,148,079.47	394,995,164.76
一般风险准备	1,554,604,717.70	1,271,958,392.98	789,990,329.52
未分配利润	3,505,648,626.52	3,275,445,939.83	2,207,854,153.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股东权益合计	18,271,879,639.10	13,418,721,019.77	6,917,266,338.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6,298,042,775.43	63,605,953,807.92	33,653,319,138.3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30,515,147.50	5,528,702,657.39	2,367,053,693.7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35,160,254.29	3,573,926,898.55	1,480,625,616.0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25,116,253.28	2,416,215,336.73	1,020,321,367.3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85,900,270.55	609,872,022.80	227,888,421.6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95,228,503.05	531,240,845.82	206,849,664.67
利息净收入	106,820,011.86	253,129,373.05	290,494,954.05
投资收益	941,493,914.12	1,578,239,592.09	600,948,582.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450,519.81	120,940,039.18	-6,078,668.86
汇兑收益	855,322.41	600,220.96	33,475.76
其他业务收入	1,636,164.63	1,866,533.56	1,029,734.05
二、营业支出	1,813,294,218.78	2,627,888,746.94	1,206,761,355.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567,175.12	327,982,299.66	124,653,156.28
业务及管理费	1,666,156,159.46	2,202,226,699.75	1,033,165,385.06
资产减值损失	62,570,884.20	97,679,747.53	48,942,814.09
其他业务成本	-	-	-
三、营业利润	1,617,220,928.72	2,900,813,910.45	1,160,292,338.36
加：营业外收入	5,783,057.98	1,698,527.09	6,061,414.33
减：营业外支出	2,166,928.35	4,216,306.34	2,006,497.43
四、利润总额	1,620,837,058.35	2,898,296,131.20	1,164,347,255.26
减：所得税费用	281,014,691.98	603,943,366.48	214,986,867.76
五、净利润	1,339,822,366.37	2,294,352,764.72	949,360,387.50
六、其他综合收益	-577,385,403.33	133,971,917.04	188,711,428.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2,436,963.04	2,428,324,681.76	1,138,071,815.89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248,923,827.8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697,011,142.31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20,094,933.10	5,936,676,369.33	2,367,254,069.24
拆入资金净额	200,000,000.00	-	2,091,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248,066,923.34	6,766,424,881.55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3,481,531,921.11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866,213,724.38	4,942,781,970.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753,133.49	220,368,321.94	8,533,24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4,391,130.01	14,271,325,338.99	16,424,917,994.32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3,817,381,942.52	6,259,866,324.64
代理买卖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4,023,814,993.27	-	-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4,740,138,431.33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087,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2,706,708,464.39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00,757,521.28	1,452,299,986.70	439,024,769.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8,943,196.21	1,038,877,605.86	533,126,79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8,412,490.42	933,626,140.75	333,714,727.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566,303.39	385,430,921.03	736,495,66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43,202,968.96	13,454,755,028.19	8,302,228,28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8,811,838.95	816,570,310.80	8,122,689,714.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1,539,293.53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6,688,128.20	1,083,527,301.60	480,447,355.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10.34	179,939.13	244,004.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8,302,232.07	1,083,707,240.73	480,691,359.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369,671,654.94	2,074,531,058.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357,537.21	61,364,331.39	46,927,912.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2,270,433.91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627,971.12	12,431,035,986.33	2,121,458,97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8,674,260.95	-11,347,328,745.60	-1,640,767,61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3,686,458.17	4,473,77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0	18,800,000,000.00	7,1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9,4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13,686,458.17	23,273,770,000.00	7,549,4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90,000,000.00	7,079,430,000.00	5,8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9,235,232.11	681,471,000.32	118,295,671.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9,235,232.11	7,760,901,000.32	5,938,295,67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451,226.06	15,512,868,999.68	1,611,134,328.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5,322.41	600,220.96	33,475.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4,831,029.53	4,982,710,785.84	8,093,089,90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10,668,499.16	13,127,957,713.32	5,034,867,80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35,837,469.63	18,110,668,499.16	13,127,957,713.32

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合并范围内主要子公司如下表所示。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主要的控股、参股公司及企业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东兴投资	福建省福州市平潭县市	投资	50,000.00	对金融产品的投资、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以上均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五金产品、日用品、机械产品、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玻璃制品、冶金材料、煤炭、焦炭、沥青、木材、汽车配件、矿产品（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制品、纺织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贵金属材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贵金属制品（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珠宝饰品、饲料、农产品的批发兼零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100.00%	100.00%

				营活动)		
东兴资本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投资管理	30,000.00	投资管理； 投资顾问； 股权投资；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财务顾问服务	100.00%	100.00%
东兴成长投资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投资管理	2,644.00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信息咨询、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等其他法律允许的投资业务	99.15%	99.15%
东兴财富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投资管理	5,000.00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100.00%	100.00%
上海东策盛	上海市浦东新区	资产管理	100.00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投资管理	30,000.00 (万港元)	投资活动	100.00%	100.00%
东兴证券（香港）财务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放债人牌照	500.00 (万港元)	香港放债人牌照	100.00%	100.00%
福建东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基金管理	2,000.00	私募基金管理服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金融产品投资，股权投资，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00%
东兴信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	经济信息咨询、实业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800.00 (万港元)	经济信息咨询、实业项目投资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	100.00%	100.00%
东兴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提供资产管理	1,000.00 (万港元)	提供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石河子东兴博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疆石河子	投资管理	4,900.00	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东兴启航有限公司	英属处女群岛(BVI)	东兴香港发债项目	0.00 (美元)	东兴香港发债项目	100.00%	100.00%
共青城东兴智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江西	私募基金投资	100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55.00%	55.00%

(有限合伙)						
共青城东兴博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	私募基金投资	42,000.00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共青城东兴博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	私募基金投资	100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共青城东兴博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	私募基金投资	300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兴期货	上海市	金融业	31,800.00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100.00%	100.00%

2008年12月15日，蓬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蓬莱市蓬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山东蓬达股份有限公司、蓬莱市华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烟台海福莱超市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分别将其持有的蓬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

2009年5月11日，公司对东兴期货增资3,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公司享有100%股权。上述增资事项经中瑞岳华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057号《验资报告》。

2009年5月13日，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蓬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更名为东兴期货。

2009年9月24日，公司对东兴期货增资2,8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1.08亿元。上述增资事项经中瑞岳华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194号《验资报告》。

2009年12月，东兴期货由山东烟台迁址上海，并通过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的验收。

2012年3月26日，公司对东兴期货增资18,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2.88亿元。上述增资事项经中瑞岳华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059号《验资报告》。

2013年3月20日，公司对东兴期货增资3,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3.18亿元。上述增资事项经中瑞岳华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073号《验资报告》。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公司实际投资金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兴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金融业	港币 13,422.66	第 1 类：证券交易，第 6 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港币 9,395.86	70.00%	70.00%

公司于2015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兴香港参股并实现控股国际金融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香港”）与中国东方子公司东方国际签署增资扩股协议，由东兴香港按照东方国际全资子公司中国东方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金融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定价依据，以港币23,958,613.00元的对价认购国际金融公司新发行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东兴香港持有国际金融公司的股权比例为70%。2016年1月，公司收到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的批复，核准东兴香港成为国际金融公司的主要股东。2016年2月24日，东兴香港完成中国东方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更名工作，更名为“东兴证券（香港）有限公司”。2016年3月16日，东兴香港完成向东兴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港币23,958,613.00增资，后者于2016年3月16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由于本公司及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东兴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同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因此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2016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如下：

特殊目的主体名称	产品类型	实际持有份额权益	计划份额权益金额	持有比例(%)	是否合 并报 表
		金额	总计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东兴2号优质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418,847.10	39,657,116.29	86.79	是
东兴添多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6,839,726.81	1,538,290,550.51	10.20	是
东兴添享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00.00	2,800,000,000.00	14.29	是
东兴金选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877,500.00	494,387,500.00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4,000,000.00	520,000,000.00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6,184,342.02	430,921,710.08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8,687,580.32	443,437,901.62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5,103,998.22	475,519,991.11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3,729,243.98	368,646,219.97	20.00	是
东兴金选精质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198,321.18	170,839,891.18	20.02	是
东兴金选精质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075,000.00	225,375,000.00	20.00	是
东兴金选精质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6,573,324.53	582,866,622.66	20.00	是
东兴金选精质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021,000.00	105,105,000.00	20.00	是
东兴稳兴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00.00	1,750,000,000.00	14.29	是
东兴期货-赢盈1号资产管理计划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是
华安东兴有限缓冲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9,550,000.00	247,750,000.00	20.00	是

华安东兴有限缓冲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9,175,000.00	245,875,000.00	20.00	是
华安东兴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40,560,000.00	140,560,000.00	100.00	是
东兴达邦1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45,000,000.00	52,897,302.70	85.07	是
东兴达邦2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45,057,177.06	46,157,221.06	97.62	是
东兴达邦3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9,850,842.02	40,000,140.00	99.63	是
东兴达邦4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9,850,842.02	40,000,140.00	99.63	是
东兴达邦5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9,850,953.06	40,000,260.00	99.63	是
东兴达邦6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0,850,782.02	21,000,080.00	99.29	是
东兴达邦7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达邦8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达邦9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达邦10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恒欣2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10,000,000.00	60,000,000.00	16.67	是
东兴恒欣3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5,360,000.00	32,141,021.51	16.68	是
东兴恒欣4号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10,004,000.00	10,004,000.00	100.00	是

(三) 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范围主体的情况

2016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份

特殊目的主体名称	实际持有份额	计划份额总计	持有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东兴添多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6,839,726.81	1,538,290,550.51	10.20	是
东兴添享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00.00	2,800,000,000.00	14.29	是
东兴金选精质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116,573,324.53	582,866,622.66	20.00	是

划				
东兴金选精质 2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021,000.00	105,105,000.00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877,500.00	494,387,500.00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4,000,000.00	520,000,000.00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8,687,580.32	443,437,901.62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3,729,243.98	368,646,219.97	20.00	是
东兴期货-赢盈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是
华安东兴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0,560,000.00	140,560,000.00	100.00	是
东兴达邦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0.00	52,897,302.70	85.07	是
东兴达邦 2 号证券投资基金	45,057,177.06	46,157,221.06	97.62	是
东兴达邦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39,850,842.02	40,000,140.00	99.63	是
东兴达邦 4 号证券投资基金	39,850,842.02	40,000,140.00	99.63	是
东兴达邦 5 号证券投资基金	39,850,953.06	40,000,260.00	99.63	是
东兴达邦 6 号证券投资基金	20,850,782.02	21,000,080.00	99.29	是
东兴达邦 7 号证券投资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达邦 8 号证券投资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达邦 9 号证券投资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达邦 10 号证券投资基金	3,850,782.02	4,000,080.00	96.27	是
东兴恒欣 2 号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00	60,000,000.00	16.67	是
东兴恒欣 3 号证券投资基金	5,360,000.00	32,141,021.51	16.68	是
东兴恒欣 4 号证券投资基金	10,004,000.00	10,004,000.00	100.00	是

2015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份

特殊目的主体名称	实际持有份额	计划份额总计	持有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东兴金选兴盛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200,000.00	69,000,000.00	10.43%	是
东兴金选精质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801,211.64	189,627,894.97	11.50%	是
东兴金选精质2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000,000.00	99,904,702.50	14.01%	是
东兴稳兴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00.00	1,750,000,000.00	14.29%	是
东兴2号优质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418,847.10	40,978,983.99	83.99%	是
银华资本-恒泰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0.00	600,000,000.00	0.00%	是
招商财富-海外定向5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41,817,745.80	543,817,745.80	99.63%	是
华安东兴有限缓冲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49,550,000.00	247,750,000.00	20.00%	是
华安东兴有限缓冲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49,175,000.00	245,875,000.00	20.00%	是

2014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份				
特殊目的主体名称	实际持有份额	计划份额总计	持有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东兴金选精质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000,000.00	255,200,000.00	43.10%	是
东兴金选精质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50,000.00	68,000,000.00	14.49%	是
东兴金选精质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680,000.00	266,016,127.10	14.92%	是
东兴金选精质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1,176.38	30,001,176.38	100.00%	是
东兴金选兴盛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370,603.41	83,820,649.49	11.18%	是
东兴金选兴盛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780,754.86	255,864,612.16	9.29%	是
东兴金选兴盛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12,108,536.00	900,004,765.95	79.12%	是
东兴金选兴盛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8,191,281.00	208,191,281.00	51.97%	是
东兴金选兴盛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520,000.00	99,003,981.60	10.63%	是
东兴金选定增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2,647,500.00	363,250,576.55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7,925,000.00	339,694,939.90	20.00%	是
东兴金选稳赢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645,000.00	258,283,240.35	20.00%	是
合计	1,246,819,851.65	3,128,431,350.48		

2016 年度，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16 年净利润
东兴证券（香港）财务有限公司	4,012,481.01	-440,116.55
东兴信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048,871.00	-679,929
东兴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862,677.38	-78,760.99
东兴启航有限公司	13,952,232.99	13,348,591.25
共青城东兴博元投资中心（有限企业）	0.00	0.00
共青城东兴博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0	0.00
共青城东兴博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00	0.00
共青城东兴智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共青城东兴智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东兴博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东兴博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东兴博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尚未获得实际注资，未开展业务。

2015 年度，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名称	2015 年末净资产	2015 年度净利润
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830,588.00	-3,830,588.00
福建东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1,237.49	1,237.49
上海东策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29,884.57	353.32

2014 年，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名称	2014 年末净资产	2014 年当期净利润
----	------------	-------------

东兴成长投资	22,441,690.15	1,690.15
东兴博发	-	-
东兴财富	-	-

注：截至2014年12月31日，石河子东兴博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东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未正式出资，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

东兴成长投资是东兴资本2014年6月9日新设立的控制企业，其2014年当期净利润为东兴成长投资自成立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间的净利润。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合并报表口径）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标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度	9.15%	0.53	0.53
	2015年度	17.03%	0.85	0.85
	2014年度	15.43%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度	9.13%	0.53	0.53
	2015年度	17.02%	0.84	0.84
	2014年度	14.84%	0.50	0.50

（二）主要监管指标（母公司报表口径）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5号令）、《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28号）、《关于修改〈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36号）以及《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201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7号）等相关规定，报告期

内公司净资本及相关监管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净资本(万元)	2,002,211.89	1,616,466.99	614,736.06	-	-
净资产(万元)	1,827,187.96	1,341,872.10	691,726.63	-	-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77.20%	256.55%	798.48%	>120%	>100%
净资本/净资产	109.58%	120.46%	88.87%	>48%	>40%
净资本/负债	74.97%	33.51%	35.67%	>9.6%	>8%
净资产/负债	68.42%	27.82%	40.14%	>24%	>2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 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1.31%	18.58%	36.91%	<80%	<100%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 券/净资本	120.75%	143.28%	76.54%	<400%	<500%

注：证监会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监管办法》及配套规则，改进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计算公式，仅对 2015 年末的指标进行追溯调整，与 2014 年可比性不强。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大幅优于监管标准，反映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三)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541.68	1,883,185.84	201,791.69
越权审批，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9,267.27	1,651,660.00	50,914,58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239.98	1,082,000.88	450,013.1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2,136.41	-3,864,461.71	1,831,623.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4,435,705.38	752,385.01	53,398,016.14
所得税影响额	-1,132,332.73	82,501.94	-13,235,873.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71.99	-324,600.26	-135,003.95
合计	3,308,844.64	510,286.69	40,027,138.91

注：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属于公司正常自营证券业务，故公司将《公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有关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包括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等，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五、发行债券前后发行人主要监管指标的变化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24 亿元；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为 18,462,900,244.50 元，净资本为 20,433,817,345.05 元。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发行人主要监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监管标准	预警指标	2016年11月30日(元)	模拟数据(元)
核心净资本	—	—	16,533,817,345.05	16,533,817,345.05
附属净资本	—	—	3,900,000,000.00	3,900,000,000.00
净资本	—	—	20,433,817,345.05	20,433,817,345.05
净资产	—	—	18,462,900,244.50	18,462,900,244.50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	—	7,324,372,377.59	7,324,372,377.59
表内外资产总额	—	—	45,120,985,708.02	47,520,985,708.02
项目	监管标准	预警指标	2016年11月30日	模拟数据
风险覆盖率	≥100%	≥120%	278.98%	278.98%
资本杠杆率	≥8%	≥9.6%	36.85%	34.99%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20%	256.37%	256.37%
净稳定资金率	≥100%	≥120%	152.81%	165.79%
净资本/净资产	≥20%	≥24%	110.68%	110.68%
净资本/负债	≥8%	≥9.6%	78.42%	71.81%
净资产/负债	≥10%	≥12%	70.86%	64.8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00%	≤80%	21.71%	21.71%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500%	≤400%	110.44%	110.44%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净资本	≤400%	≤320%	76.94%	76.94%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创新业务，增加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以及满足公

司日常经营管理的资金需求。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必要性

（一）公司自有资金已无法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亟需发行公司债券提升资金实力

2014 年以来，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良好，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业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司已无法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量，而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仍呈快速增长态势，公司面临的资金压力更加紧迫。随着业务发展的广度与深度不断提高，各项业务对长期资金的需求也更加稳定与旺盛。发行公司债券将使得公司的资金紧张状态得到改善，并能提供与业务需求相适应的长期资金，提高公司对业务发展的资金支持能力。

（二）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随着国内资本市场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金融衍生品投资、柜台市场等创新业务不断涌现，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提出了重大挑战，而自营投资、投资银行及资产管理等传统业务的风险控制也出现了新变化。能否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不仅关系到证券公司能否盈利，更直接关系到证券公司的生存和发展。证券行业作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其抵御风险的能力与资本规模直接关联。只有不断扩大资产规模，全面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才能有效防范和化解证券行业所面临的各类风险。因此，公司需要发行公司债券，提高公司经营过程中抵御风险的能力。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在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相关费用的情况下，发行人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由发行前的 69.65% 增加至发行后的 70.81%。

2、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2.15 降低至 2.01。随着流动比率的降低，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有所下降，短期偿债能力小幅减弱。

（二）本次发行对经营结果的影响

1、有利于改善负债结构，降低流动性风险

公司各项业务发展需要大量资金，通过拆借、回购及短期借款等方式融入短期资金支持中长期业务面临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因此发行本次债券，可以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实现负债与资产期限的有效匹配，以降低流动性风险，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推动各项业务快速发展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利于增加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促进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在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降低流动性风险的同时，为开展业务创新与扩大业务规模提供资本与资金支持，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四、募集资金用途监管约定及相关承诺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披露

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义务，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披露，披露形式为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使得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股东的监督，以防范风险。

（二）募集资金用途的明确

根据发行人相关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挪作它用，即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五、前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44 号文批准，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 20 亿元的 2014 年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使用情况与该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即主要用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管理、直投基金等业务，适度扩大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规模，同时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88 号文批准，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的 2016 年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使用情况与该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即主要用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管理、并购基金等业务，适度扩大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规模，同时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第六节 备查文件

本次公司债券供投资者查阅的有关备查文件如下：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发行人2014、2015及201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5、发行人与国金证券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6、发行人与国金证券签署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二、查阅地点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 系 人：孙力

电 话：010-66555193

传 真：010-6655522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 系 人：周军、谌超、刘彦明、曹现伟、李子新、金颖琦

电 话：021-61036972

传 真：021-68826800